|  |  |  |  |  |
| --- | --- | --- | --- | --- |
| 1 | 、提案第 | | 20210235 | 号 |
| 标 题： | | 关于在深港口岸设立协助港澳台侨胞的港澳政协委员服务站的提案 | | |
| 提 出 人： | | 苏伟升 | | |
| 办理类型： | | 承办 | | |
| 主办单位： | | 市政府口岸办公室 | | |
| 会办单位： | |  | | |
| 案由及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本提案同时解决三个重大问题：第一个是港澳台侨胞在内地“旅行怕、生活难”的问题；第二个是港澳台侨胞对政协委员缺乏了解甚至是误解问题；第三个是港澳委员履职缺乏固定平台及利用地理優勢作出貢獻的问题。  　　一、许多港澳居民以及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对内地缺乏了解，在回到内地旅行、生活时，有的存在心理隔阂，有的感受难以适应，甚至即使长期在内地生活也难以融入，极端的情况甚至形成抵触、反感心理。通过服务站提供入境“第一步”的咨询服务，可协助入境同胞根据其入境目的和个人需要第一时间掌握所需的旅行和生活“技能”（如安装手机APP、使用主要微信功能等）、常用协助单位联系信息、交通信息、其他注意事项等，将入境的陌生感甚至恐惧感即时最小化，将有助提升入境同胞对内地的亲切感，从而更容易形成归属感。  　　二、港澳民众长期对政协委员及其职责缺乏认知，甚至充满误解，但全國政協委員在香港的政治角色越來越重要，政協委員都是一脈相承，需要樹立正確形象，把高不可攀變為平易近人，讓香港居民更加支持愛國者治港。所以服务站通过直观的存在、亲切的服务，可树立港澳政协委员贴近民众“接地气”的形象。通过委员在服务站听取意见，为港澳民众及台湾海外侨胞解决问题，更能使港澳政协委员成为一支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队伍。  　　三、港澳委员由于跨境等因素，一般缺少固定和有效的履职平台，而深圳市有個地域性的優勢，必須好好利用這個優勢站在最前線面對港澳台的民眾，讓這批經常往來四地的居民成為國家的口舌也可以提升這批居民積極參與居住地愛國活動。服務站一方面可为港澳委员提供一个固定的工作平台，使港澳委员履职常态化，提升履职水平。另一方面為港澳台的繁榮穩定注入新力量，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作出貢獻。 | | | | |
| 意见建议： | | | | |
| 建议一、在从港澳入境口岸设立港澳政协委员市民服务站，为入境同胞提供在内地旅行、生活所必需的咨询服务   补充说明：由相关口岸提供场地，分别在各个主要港澳居民入境口岸设立服务站。服务站的设立可根据循序渐进的原则，首先选择其中一个主要口岸设立服务站作为试点，再逐步扩大到其他口岸。 ?   建议二、聘请熟悉深圳和内地情况的港澳青年为服务站主要常驻工作人员   补充说明：服务站的主要工作人员由熟悉深圳和内地情况的港澳青年担任，同时可为港澳青年提供实习岗位，为他们加深对深圳、内地的认识提供条件。   建议三、安排深圳市港澳委员轮流定期在服务站值班，听取入境民众的意见   补充说明：将工作站建设为港澳委员接触港澳民众、与他们交流的平台，为港澳委员履职创造更便利的条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政府口岸办公室关于对20210235号提案的答复** | | | | | |
| **苏伟升委员：**  **《关于在深港口岸设立协助港澳台侨胞的港澳政协委员服务站的提案》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 | | | | |
| **办办理结果清单** | **建议一** | | 在从港澳入境口岸设立港澳政协委员市民服务站，为入境同胞提供在内地旅行、生活所必需的咨询服务 | | |
| **当年完成的事项** | | 无. | | |
| **当年推动的工作** | | 无. | | |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 无. | | |
| **不能采纳原因** | | 采纳。无法确定时间，疫情得到控制后在深圳湾口岸设立服务站试点。 | | |
| **建议二** | | 聘请熟悉深圳和内地情况的港澳青年为服务站主要常驻工作人员 | | |
| **当年完成的事项** | | 无. | | |
| **当年推动的工作** | | 无. | | |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 无. | | |
| **不能采纳原因** | | 采纳。由港澳委员自选组织聘请工作。 | | |
| **建议三** | | 安排深圳市港澳委员轮流定期在服务站值班，听取入境民众的意见 | | |
| **当年完成的事项** | | 无. | | |
| **当年推动的工作** | | 无. | | |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 1.具体运作进一步协商。 | | |
| **补充说明（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深圳市口岸办关于市七届政协一次会议 　　第20210235号提案的答复的函 苏伟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深港口岸设立协助港澳台侨胞的港澳政协委员服务站的提案》（第20210235号）提案收悉。经研究，我办答复如下： 　　一、关于在从港澳入境口岸设立港澳政协委员市民服务站问题。建议：待口岸恢复到常态化运作时，再在深圳湾口岸试点设立服务站，并逐步推广到全市口岸。 　　二、关于聘请熟悉深圳和内地情况的港澳青年为服务站主要常驻工作人员问题。建议由港澳委员会组织相关聘请工作。 　　三、关于安排深圳市港澳委员轮流定期在服务站值班问题。我办欢迎港澳委员参与口岸服务站工作。 　　我办支持在口岸设立港澳台侨胞服务站，具体运作细节将与委员进一步协商。感谢苏委员对口岸工作的支持。 　　特此致函。 　　市口岸办 　　2021年10月13日 　　（联系人：甘慧红，联系电话：83394342、1362020201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口岸办公室  2021年10月14日 | | | | | |
| **办理实效评估类别**  A 类  （A类：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B类：提案所提问题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计划准备解决；C类：提案所提问题因受目前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需以后研究解决；D类：留作参考。） | | | | | |
| **联系人** | | 甘慧红 | | **联系电话** | 13620202010 |